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8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下午北京时间 13: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 661 号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方德松先生因公出差，经推选由公司董事叶芳女士主持会议。

6、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24 名，代表股份 347,215,71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297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341,126,2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8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6,089,4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代表股份 13,234,32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8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7,144,8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6,089,4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7,144,2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94%；反对 71,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62,82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97%；反对 7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备查文件

- 1、《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天兆雨田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新研股份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果统计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